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第21次委員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06年7月11日（星期二）上午9時30分

貳、地點：臺北市中山區松江路85巷9號1樓第1會議室

參、主席：顧主任委員立雄

肆、出席人員：施副主任委員錦芳、連委員立堅、羅委員承宗(請假)、吳委員雨學、李委員晏榕、李委員福鐘、林委員哲瑋、張委員世興、楊委員偉中、鄭委員雅方、饒委員月琴

列席單位（人員）：張主任秘書弘澤、本會調查一組、調查二組、行政組

伍、記錄：行政組吳品萱

陸、確認本會第20次委員會議紀錄。

柒、報告事項：

報告事項一、本會訴願及行政訴訟案件目前辦理情形。

決定：洽悉。

報告事項二、就「中華民國婦女聯合會是否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之附隨組織」舉行第2次聽證籌備情形。

決定：洽悉。

捌、討論事項：

討論事項一、中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申請106年度第三季預計支出現金及金額。

決議：中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稱中投公司）資本化支出新臺幣（下同）654萬元（即八德大樓防漏工程270萬元與中保大樓更換四部電梯客梯第一期款384萬元），業經本會106年4月11日第15次委員會議同意中投公司106年度第二季營運預計現金支出項目及金額動支申請許可在案，惟因中投公司未能於期限內執行，故遞延至第三季執行。另就其餘金額（即營業活動支出6,258萬7,000元與融資活動支出2,800萬元，共計9,058萬7,000元）同意所請。

討論事項二、欣裕台股份有限公司申請106年度第三季預計支出現金及金額。

決議：欣裕台股份有限公司擬就臺灣高等法院105年度重上更一字第61號民事損害賠償訴訟事件上訴第三審律師費部分，於有必要支出時，同意以新臺幣（下同）25萬元為上限，其餘支出部分（董監事會議費4萬5,000元及營業所得稅6萬元，共計10萬5,000元）同意所請。

討論事項三、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函請本會同意動用永

豐銀行帳戶支付105年度8月至12月退休同仁退休金差額及退休福利金差額乙案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經函詢中國國民黨企業工會表示，因考績晉級作業延誤完成，致影響105年8月至12月退休員工退休金計算之基準，此涉及勞工退休應有權益，本會爰依中國國民黨企業工會意見同意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所請。

討論事項四、就「中影股份有限公司是否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之附隨組織」舉行聽證乙案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訂於本（106）年8月16日（星期三）就「中影股份有限公司是否為社團法人中國國民黨之附隨組織」乙案舉行聽證。

玖、 臨時動議：無。

壹拾、主席結論

壹拾壹、 散會（上午11時30分）